

证券代码：870172 证券简称：创高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重庆创高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3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李旭明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3 年 10 月 12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 5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21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付渝先生主持。

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任命原因

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陈林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了职工代表监事的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重选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李旭明，男，199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8年7月毕业于四川外国语大学重庆南方翻译学院（现重庆外语外事学院）管理学院，工程管理（预决算）专业，本科学历。2018年9月加入重庆创高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巡检专员，2020年9月任工程中心信息部主管至今。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上述人员的任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不断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三、备查文件

《重庆创高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重庆创高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12 日